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黃郁文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1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信箱：edu_pe.3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530345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程資訊共2份 (41332469_1153034554_1_ATTACH1.pdf、
41332469_1153034554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「115年度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教育訓練—進階研
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15年1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00035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該署「114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注意事項」，本案核定通過補助學校之初任閱推教師應通過該署辦理之「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線上初階及進階研習培訓」，並取得通過研習認證證明。
- 三、對本課程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亦可自由報名，並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 (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)。
- 四、有關114學年度受補助學校名單，本局前於114年11月14日北市教國字第11431076222號函及114年11月18日北市教國

仁愛國小 1150120



QUAA1156000517

字第1143114010號函，函知核定補助事宜，並請受補助學校同意核予初任閱推教師、圖書教師及閱讀團隊老師公假及課務派代。倘非前開教師並欲參加研習者，請各校依權責核准差假事宜。

五、檢附研習課程資料、線上研習場次及資訊如附檔，活動內容如有異動，將公告於CIRN—全國圖書教師輔導團最新消息頁面。

六、本案如有其他疑義，國小場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紫柔小姐（電話：02-7749-5426、信箱：zrc022@gmail.com），國中場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韋婷小姐（電話：02-7749-5428、電子郵件：weiting3355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（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）

副本：

